

全国物流标委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标委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技术委员会(以下简称“分标委”)自 2008 年 9 月成立以来,在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和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的领导下,在上海市物流行业协会的支持下,以完善工作机制建设为重点,积极开展标准归口管理、标准宣贯、物流标准课题研究等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推动了各项工作规范化良性运作。现将 2017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并将 2018 年度工作安排如下:

一、所负责领域内标准现状

分标委负责第三方物流服务程序、内容、质量要求等方面标准制修订及归口管理工作。目前第三方物流服务质量相关的国家标准主要分为两大类,一是针对各行业具有普遍适用性的通用服务标准,如《第三方物流服务质量要求》(GB/T 24359-2009)、《物流服务合同准则》(GB/T 30333-2013)等;二是包括进出口、汽车物流、医药物流、粮食物流等在内的专业领域的服务标准,如《口岸物流服务质量规范》(GB/T 28580-2012)、《药品物流服务规范》(GB/T 30335-2013)等。在行业标准方面,与物流服务质量相关的主要为 SB/T 11132-2015《电子商务物流服务规范》、WB/T 1054-2015《餐饮冷链物流服务规范》、WB/T 1064-2016《石油化工产品物流服务规范》等。

在标准应用方面,对于通用类的服务标准,由于其涵盖范围广、涉及领域多,标准内容多为总体性、概况性的要求,对各行业企业来

说很少直接应用，多根据标准内容进一步细化为企业内部标准。对于专业类的服务标准来说，由于有明确的行业范围，标准的应用更具有可操作性，因此专业类的标准可为行业企业所直接采用。但是就目前标准化法的调整和对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定位来说，现有专业类的国家标准未来可向行业标准方向转化。

二、标准实施情况

总的来说，物流领域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在企业内的应用实施效果并不理想，一方面是由于标准宣贯的力度不大，很多企业并不知晓标准的存在；另一方面是由于标准本身的技术内容存在问题，对企业并不适用。在未来的物流标准化工作中，标委会应加强这两方面的工作。

此外，通过多家企业标准化工作及实施情况的调研，企业对于国家标准的需求更多地局限于基础通用要求领域，如托盘、周转箱尺寸等；对行业标准的需求则更多地来源于行业主管部门和协会的大力推动。而对于企业需要的作业方面的指导和要求，更适合以团体标准的形式制定和发布，因此，未来标委会将会推动团体标准的制定。

三、标准制修订情况

1. 组织《物流中心分类与基本要求》（20160659-T-469）国家标准修订工作。

2. 开展《物流信息追溯管理要求》国家标准立项预研，计划明年向国家标准委申报立项。

3. 开展《第三方物流服务质量要求》国家标准修订立项预研，计

划明年向国家标准委申报立项。

分标委先后组织了多次国家标准起草研讨会，坚持每季度检查一次所归口的标准制定工作进展，确保归口管理的标准研制工作进度和阶段性成果的质量。

四、标准化基础研究

分标委积极承担第三方物流相关的标准化科研课题，旨在加强标准立项前期的预研工作，保证标准项目立项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标委承担了 NQI 子任务《物流信息追溯标准化研究》、上海市邮政局《配送终端标准化研究》、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电子商务城市配送终端标准化研究》等软课题，课题研究成果将为物流信息追溯、城市配送、电子商务物流相关标准制修订提供前期预研及顶层设计，保证该领域标准研制工作有序开展。

五、自身建设情况

自成立以来，分标委积极探索运营管理的模式和方法。开通了分标委门户网站，将行业内的最新资讯、物流相关标准制修订情况、分标委活动消息等信息及时发布到网站，供委员查阅；不定期分发分标委工作简报加强与委员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并逐步实现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

但是，受国标委换届工作影响，分标委换届工作已启动 3 年，但是至今尚未获批，新一届标委会工作无法正式启动。

六、主要成绩及存在问题

分标委除了承担标准制修订、课题研究外，还积极承担政府和企

业的标准化技术支撑项目，支持了国家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标准征集、立项评选、技术审查等工作，承担了上海市供应链体系建设试点企业培训、项目评审等技术支撑，开展了各类型物流服务企业的标准化创建工作的专业辅导。分标委在立足本职工作的前提下，服务政府、服务行业、服务企业，充分发挥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在行业内技术引领和支撑作用。

分标委秘书处单位仍承担着物流服务标准研制的主要任务，在如何调动有关单位承担或参与标准制修订工作的积极性仍没有取得实质性突破。受国家标准制定政策方向调整的影响，分标委在项目征集和新项目立项工作中遇到阻碍，2017 年分标委无新立项项目。在标准的宣贯方面，除了传统的标准解读、培训外，分标委一直没有找到标准宣贯实施的有效方式。

七、2018 年工作重点

1. 在国标委完成分标委换届批复后，召开新一届委员工作会议，同时加强分标委建设及委员管理，探索新的工作机制，确保分标委秘书处工作的高效、有序。

2. 组织标准立项预研和标准立项工作。组织分标委委员单位和行业内先进企业对目前市场急需的物流服务标准进行预研，本着“按需立项、质量第一”的原则，积极推进 2018 年度物流服务标准的立项工作。

3. 探索物流团体标准制定。在物流行业国家标准立项存在困难的情况下，借助标委会平台企业资源、城市标准化创新联盟平台和上海

市供应链体系建设试点契机，探索物流领域团体标准的制定。

4. 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及宣贯培训工作。结合所归口管理的国家标准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物流服务标准的学术交流会、专题研讨会等。不定期举办物流标准宣贯培训、强化对物流企业的标准化技术支撑能力建设，开展面向中小物流企业的标准咨询服务活动。同时，探索更加有效的标准宣贯机制。

全国物流标委会第三方物流服务分委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